

#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2025年-2027年无人仓一体机式扫码器采购项目（二次）询比公告

因一次项目报名单位不满3家作失败处理，现发起二次采购。本询比项目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2025年-2027年无人仓一体机式扫码器采购项目（二次）（项目编号：ZYT-20250221-004），采购人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采购代理机构为中邮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项目资金已落实，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公开询比，特邀请有意向的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供应商（以下简称供应商）参加询比响应。

## 1. 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1.1项目概况：本项目为集中询比项目。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2025年-2027年无人仓一体机式扫码器采购项目（二次），为进一步加强仓储物流集约化管理，提升资源利用效率，强化对装维物资的精确化管理，现采购一体机式扫码器。

本次集中采购合同有效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年或预算金额用完为止，两者满足其一合同自动终止。

1.2采购内容及分包划分情况：本项目采购内容主要涉及预估15台一体机式扫码器的设备及辅材的采购、运输、现场安装、调试、质保等相关服务，具体采购内容和要求详见询比文件。

项目预算：21万元（含税）。

交付地点：无锡，采购人指定地点。

交付期：自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7个日历日内完成采购货物的送达、安装、调试合格。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行业以及中国电信相关规范要求。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免费质保1年。

本项目将按照最新的《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执行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结果，请重点关注处理结果适用的供应商主体、被处理产品、处理范围、禁限期、处理措施等关键内容，请务必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查阅《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

本项目不划分标包。

1.3本项目设置最高响应限价，最高响应限价为18.58万元（不含税），供应商响应报价高于最高响应限价的，其响应将被否决。

## 2. ★供应商资格要求

2.1供应商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其他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法人下属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参与响应的，应提供所属法人针对本项目或覆盖本项目的经营事项的有效授权。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

2.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中同一标包响应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项目响应；

2.3本项目要求供应商满足以下业绩要求：供应商提供自2022年1月1日至今至少1起同类一体机式扫码器产品合同业绩，提供单项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包含但不限于合同首页、采购内容页、签章页等关键页），以单项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如提供框架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包含但不限于合同首页、采购内容页、签章页等关键页），还需提供对应框架合同的结算发票（或订单或结算单据）扫描件，以框架合同的结算发票（或订单或结算单据）时间为准。签订时间缺漏的，若证明材料可有效判断业绩时间满足要求的，予以认可。证明材料不全无法确定为供应商业绩的，不予认可；

2.4本项目不接受代理商响应；

2.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2.6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响应资格的；
- (3)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4)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5) 在最近三年内[响应截止时间前36个月]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骗取中标/成交、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
- (6) 在最近五年内[响应截止时间前60个月]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7) 在最近五年内[响应截止时间前60个月]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8)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 (9) 为本询比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 (10) 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11) 为本询比项目的代建人；
- (12) 为本询比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 (13) 与本询比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14) 与本询比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15)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
- (16) 其他按照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结果及《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的结果执行规则，应对供应商及其响应产品品类在本项目中执行禁止采购处理措施的；
- (17) 法律法规、询比文件限定的其他情形。

2.7其他要求：（1）本项目要求供应商具备能够为本项目开具相应增值税专用发票能力，提供税务机关出具的一般纳税人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已开出的增值税发票扫描件或承诺书；（2）响应产品应是来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或是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正常贸易与往来的国家或地区】的产品，且成熟稳定，具备良好的稳定性、舒适性、可靠性、安全性等特性，提供承诺书；（3）供应商所提供货物质量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必须满足本次采购的技术规范要求，若所供货物经产品质量检测机构检测认定质量不合格，造成的损失和后果由该供应商负全责，提供承诺书；（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询比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供应商，其响应将被否决。

### 4. 询比文件获取

4.1 询比文件获取时间：2025年3月4日00时00分至2025年3月10日24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4.2 询比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询比的潜在供应商，请按以下步骤顺序进行操作，获取询比文件：凡有意参与询比的潜在供应商，请按以下步骤顺序进行操作，获取询比文件：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后，通过“招投标-采购文件领取”模块或通过“电子采购入口”跳转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进入本项目进行询比文件登记申领，未在系统注册的供应商须先进行注册，注册方法详见本公告“7供应商注册”。

###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即响应截止时间）为：2025年3月14日13时30分。

5.2 电子响应文件的递交：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后，通过“招投标-我的项目”模块或通过“电子采购入口”跳转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选择本项目进行响应文件递交，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通过电子采购系统完成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供应商未在电子采购系统进行询比文件申领登记或电子响应文件未按照要求加密的，将无法通过电子采购系统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5.3 本项目将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同一时间通过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唱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邀请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 6. 样品的递交

6.1 样品递交的时间、地点：/ /。

### 7. 供应商注册

#### 7.1 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注册

未注册过的潜在供应商，须通过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首页“立即注册”模块完成注册后，方可申领本项目询比文件。

#### 7.2 CA证书办理

参与电子采购的潜在供应商须提前办理CA证书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编制和响应，并确保CA证书在使用时有效。CA证书办理流程详见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操作指引-CA办理”。

#### 7.3 技术支撑联系方式

服务热线：010-56107929 /010-56107880

服务邮箱：zb\_support@chinatelecom.cn（电子采购系统技术支持）

ctsc@chinatelecom.cn（CA证书办理技术支持）

###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询比公告在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 9. 异议接收及联系方式

#### 9.1 联系方式

询 比 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

地 址：无锡市健康路3号

采购代理机构：中邮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郭一霁、庄民

电 话：15306193228、19952701270

电 子 邮 件：841272759@qq.com

地 址：无锡市滨湖区夏家边家园51号6楼

邮 编：214000

#### 9.2 异议接收方式

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后，通过“招投标-采购异议-提出异议”模块提出。

采购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中邮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3月3日